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所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CIN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變更

董事會宣佈董事會、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以下變動，均自 2026 年 3 月 13 日起生效：

- (1) 張先生將於其現行任期屆滿後不再擔任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
- (2)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展先生已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及
- (3) 任先生已獲委任為副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變更如下：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之任期屆滿

由於信達證券（定義見下文）的工作調整，張尋遠先生（「張先生」）將於其服務協議所載的現行任期屆滿後不再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05 條所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 2026 年 3 月 13 日起生效。

張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退任之其他事宜需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張先生於任職期間為本集團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誠摯感謝。

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之委任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展江先生（「展先生」）已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自 2026 年 3 月 13 日起生效。於彼委任後，展先生將擔任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

展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展先生，現年 54 歲，自 2025 年 10 月 15 日起出任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彼現為信達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信達證券」，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1059），為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 H 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359））持有 78.67% 股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本公司間接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之副總經理，以及信達證券全資附屬公司信風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及總經理。

展先生於 1994 年 7 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獲工學學士學位，其後於 2000 年 1 月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獲經濟學碩士學位。彼擁有豐富的證券行業實務經驗。彼曾先後任職於中國建設銀行信託投資公司、宏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彼自 2007 年加入信達證券，曾先後出任信達證券證券營業部總經理、上海分公司總經理、信達證券證券事務代表及信達證券業務總監。

除上述披露者外，展先生概無於過去三年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

展先生已就其擔任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的新增角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任期為三年之服務協議，自 2026 年 3 月 13 日起生效，以取代其現時之委任書。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展先生須不時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並膺選連任。展先生作為執行董事將不會收取任何董事袍金及／或報酬，但有權就擔任行政總裁收取每月 102,920 港元之薪金，須於其獲得香港工作簽證後方可作實，以及每年管理層花紅，金額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考慮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彼之表現後全權酌情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展先生並無且不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展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其他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展先生之其他資料或彼涉及任何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展先生新增委任之其他事宜需敦請聯交所及股東垂注。

執行董事及副行政總裁之委任

任杰先生（「任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副行政總裁（「副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自 2026 年 3 月 13 日起生效。

任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任先生，41 歲，自 2019 年加入信達證券，現為信達證券金融產品部總經理。

任先生於 2007 年 7 月畢業於北京航空航天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專業，獲工學學士學位，其後於 2010 年 1 月在同一所大學獲材料科學與工程專業工學碩士學位。彼擁有豐富的證券行業實務經驗。彼曾任職於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其 H 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881），其 A 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1881））。

除上述披露者外，任先生概無於過去三年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

任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任期為三年之服務協議。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任先生的任期將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具資格膺選連任。任先生作為執行董事將不會收取任何董事袍金及／或報酬，但有權就擔任副行政總裁收取每月 109,257 港元之薪金及每月 40,000 港元之住房津貼，須於其獲得香港工作簽證後方可作實，以及每年管理層花紅，金額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考慮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彼之表現後全權酌情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任先生並無且不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任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其他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任先生之其他資料或彼涉及任何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任先生之其他事宜需敦請聯交所及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展先生履新及任先生加入本公司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展江

2026 年 3 月 12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展江先生	(主席)
	張尋遠先生	(行政總裁)
	顏其忠女士	(首席財務官)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列類女士
	趙光明先生
	李鷹先生

網址：<http://www.cinda.com.hk>